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经北京国金衡信认证有限公司审核，确认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5724191142

建立和实施了符合 GB/T 23331-2020/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 RB/T 103-2013 《能源管理体系 钢铁企业认证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体系覆盖的范围：

钢铁产品生产、经营、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能源采购、接收贮存、加工转换、输配、使用、余热余能回收利用等过程的管理及节能技术的应用。

地理位置：

广东省湛江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办岛东大道 18 号

（获证组织本年度产品单位产量综合能耗或万元产值能耗及能耗核算边界见标有相同证书注册号的证书附件，证书附件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证书注册号:GHC21En066R0L 颁证日期:2021年12月16日 有效期:2021年12月16日至2024年12月15日

获证组织应在下列日期前接受年度监督审核；本证书与在方框内加贴GHC监督审核合格标识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第一次监督
2022年12月15日前



(授权代表)

国家认监委批准号

CNCA-R-2002-022



GHC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3号楼307号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和GHC网站 (www.cmiqc.com) 上查询。



北京国金衡信认证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获证组织名称：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地址：广东省湛江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办岛东大道 18 号

证书注册号：GHC21En066R0L

认证依据标准：建立和实施了符合 GB/T 23331-2020/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 RB/T 103-2013 《能源管理体系 钢铁企业认证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获证组织能效指标及能耗核算边界

审核类型及时间	审核周期单位产品/产值能耗	能耗核算边界	年度节能量
首次认证 2021 年 11 月 15-19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统计期间工业总产值：4616599 万元； 统计期间综合能耗：440.1510 万吨标准煤； 统计期钢产量：765.7925 万吨； 统计期吨钢综合能耗：574.7654kgce； 统计期万元产值能耗：0.9534 吨标准煤/万元。	主要工序产品产量： 焦炭 308.762 万吨； 烧结矿 985.5599 万吨； 铁水 705.3985 万吨； 粗钢 765.7925 万吨； 热轧钢材 731.7493 万吨； 冷轧钢材 462.7731 万吨。 工厂范围：炼铁厂、炼钢厂、热轧厂、厚板厂、冷轧厂、能源环保部、物流部等。	本次审核统计期与上年度比较： 上年度吨钢综合能耗： 558.5872kgce； 节能量:-12.3891 万吨标准煤。 三高炉未投产，但配套的焦炉、烧结、原料、转炉、1780mm 热轧、1750mm 冷轧及公辅系统已经投产，铁产量和对应的钢产量没有增加，是全流程综合能耗升高的主要原因。



有效期至：2024 年 12 月 15 日